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光科技”）于2021年6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亚光迈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迈威”）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成都市成华区的一宗工业用地，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亚光迈威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5,015.412万元（最终购买价格以公司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人签订的协议为准）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龙潭街道，面积为55,726.79平方米（合83.5902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亚光迈威的战略发展用地，该地块具有投资强度要求，如亚光迈威最终竞得该地块，后续公司将结合进展情况，根据投资金额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披露相关投资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竞拍土地使用权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关的相关事宜（具体包括根据竞拍情况确定竞拍价格，并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文件、合同等）。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名称：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竞拍土地的基本情况

- 1、宗地编号：CH05(221):2021-018
- 2、宗地位置：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龙潭街道威灵社区3、12组

3、净用地面积：55726.79 平方米，合 83.5902 亩

4、土地用途及使用年限：工业用地 20 年

5、挂牌出让起始价：60 万元/亩

6、规划设计条件：容积率不小于 2.5 且不大于 3.0，建筑密度不小于 40%，规划土地使用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

7、投资强度要求：不低于 730 万元/亩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长期需要，并随着相关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全资子公司亚光迈威拟购买土地使用权作为其战略发展用地，为其业务未来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有利于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

亚光迈威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拟购买的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挂牌出让方式进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后续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